



Distr.
GENERAL

A/35/387

S/14101

12 August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



大会 安全理事会

大会
第三十五届会议
临时议程 * 项目 26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五年

一九八〇年八月十一日

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请你注意巴解组织恐怖份子最近一次企图滥肆杀害以色列平民的事件。

一九八〇年八月九日星期六，正午之前不久，在拉特伦附近距耶路撒冷—特拉维夫公路不远的加拿大公园发生了一次爆炸。当时公园内正挤满了几千周末游客。这枚炸弹是藏在一根树干内，炸伤了五个人，其中一名11岁男孩受伤严重，被送到医院救治。巴解组织发言人立即在发自黎巴嫩的一项无线电广播中承认，爆炸事件是其所为。

此外，自从我一九八〇年六月二十四日给你(A/35/302)和给安全理事会主席(S/14016)写信以后，巴解组织又进行了下列恐怖行为：

(a) 一九八〇年七月十九日，在雅法发现了一个大型爆炸物。这个爆炸物已被拆解，没有造成损害。

(b) 一九八〇年七月二十日，在以色列南部靠近埃利兹地方的一个加油站内发生了一次爆炸，造成轻微损害。

(c) 一九八〇年八月三日，在耶路撒冷一家阿拉伯文报纸“黎明报”的办公室内发生一次爆炸。没有人受伤。

* A/35/150.

恐怖主义的巴解组织对这每一次事件都承认是它所为。

记得一九八〇年五月底，以亚西尔·阿拉法特为首的法塔赫（巴解组织内最大的一个集团）第四届大会曾决定，除其他事项外，加强在以色列境内的恐怖活动（参看我一九八〇年六月四日的信（S/13985）和一九八〇年六月六日的信（A/35/282））。本信及我一九八〇年六月二十四日信中所述的几件暴行，都是与该项罪恶决定一致的。

这几次攻击事件再度显示了巴解组织的真正本质和目的，因此以色列政府有责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其公民的生命和安全。

谨请将此信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26）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散发。

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耶胡达·布卢姆（签名）